

便簽 日期：107年3月16日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術發展組擬辦：

- 一、擬公告於學校及研發處首頁最新消息。
- 二、全程參予並取得研習證明者，請將研習證明文件影本送本組備查。得採計學術倫理研習時數至多3小時。
- 三、陳閱後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 辦事員 柯姿伶 0316 1625		第二層決行
教授兼 組長 林 赫 0319 0850		代為決行
		教授兼 研究發展處長 洪慧芝 0319 0851

審
訂
線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：饒淑惠

電 話：03-5175131#35133

電子郵件：rao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清研倫字第10790016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3_本校地圖.pdf、附件2_教育訓練海報.pdf、附件1_教育訓練議程.pdf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://140.114.60.167/NTH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E00802】）

主旨：本校研究發展處研究倫理辦公室舉辦「學術倫理教育訓練(2)：產學合作之倫理議題」，活動訊息詳如說明，誠摯邀請所屬教職員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課程時間107年4月24日(二)下午14:00~17:10，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旺宏館3樓遠距教室B。
- 二、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4月20日(五)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本活動國立清華大學教職員生免費，校外人士酌收報名費用新台幣500元整。
- 四、參與學員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，並全程參與課程及完成測驗者，將核發3小時學術倫理研習時數證明。
- 五、相關訊息請詳附件，或可洽詢03-5715131#62395/35133，電郵nthurec@my.nthu.edu.tw
- 六、檢附議程、海報及本校地圖資訊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

副本：107/03/16
10:34:1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